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January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14年4月7日至11日

关于各国在人口问题上的经验的  
一般性辩论：评估《国际人口与  
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妇女调查研究基金会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 陈述

### 在阿根廷促进《开罗行动纲领》以实现妇女权利的各种挑战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特别是对全世界妇女来说，是朝着保障人权迈出的非凡步骤。各国政府通过这个权基议程承诺积极主动地解决性别不平等问题，以确保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消除性基暴力。虽然实现性别平等这个目标目前大体上是阿根廷国家监管框架的前提基础，但已取得的立法进展并没有完全反映妇女的真实生活状况，尤其是贫困和年轻妇女和青少年、土著、以及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妇女等其他边缘化群体的真实生活状况。

自 1989 年以来，妇女调查研究基金会一直在阿根廷致力捍卫和促进性权利和生殖权利，它热烈欢迎《行动纲领》。然而，我们所面对的一个主要不足之处是，我们尚未达成普遍享有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这个目标。这个目标尚未实现，有各种各样结构性缺陷的原因，这些缺点加在一起，限制了在阿根廷为所有妇女和年轻人提供优质健康服务的可能。各种政策和方案都没有获得充分实施或监测，使这些政策和方案都接触不到最需要服务的社群，结果在提供服务方面，会因地理、经济和种族界线而存在差距。

2002 年阿根廷第 25673 号法未能履行，突显了这个缺点。这个法律创立了《国家性健康和负责任生育方案》，并规定提供关于避孕药具的信息和咨询服务，通过所有公共卫生中心以及社会保障机构和私人保健实体免费派送避孕药具；女性生殖器官癌症治疗和预防；预防暴力和照顾受害者；向感染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和性传染病的人提供服务。该法是实施《行动纲领》的关键，补充这项法律的有 2006 年关于全面的性教育的第 26150 号国家法，此法创建了全国全面的性教育方案，以及关于外科避孕手术的第 26130 号法。外科避孕手术包括输卵管结扎术和输精管结扎术。两法均未全面实施。能够利用外科避孕手术的机会有限，这种手术在全国各地的普遍实施方面，问题非常显著。

虽然已有充分的时间实施生殖健康，又有妇女调查研究基金会等民间社会组织施加相当大的压力，但并没有按照法律的具体规定施行。青少年继续被剥夺了全面的性教育权利，这包括对健康发育至关重要的性健康信息和技能培养，以及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虽然这些服务理应是在全国范围内不加歧视地提供的，但在国家以下一级，提供服务的质量和范围大不一样。实施工作很不平衡，取决于省当局的利益和政治意愿，且人员培训程度不一，提供获取服务机会方面效率有限。青少年普遍报告难以获得全面的性教育和该方案覆盖的服务。

阿根廷关于青少年意外怀孕的统计数据也指出了性教育和相关服务不足所带来的后果，阿根廷青少年生育率在上升，最显著的是在比较贫困的东北和西北地区，青少年的生育率高很多。据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报告，在布宜诺斯

艾利斯市，15 岁至 19 岁的女性青少年生育率为 34%，而在查科、福莫萨、密西昂奈斯和圣地亚哥德尔埃斯特罗等北部省份则为 80%。

孕产妇死亡率持续偏高，无法接受，这个问题必须解决，因为这会破坏在《行动纲领》作出的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缩小各社会部门之间差距的承诺，又会破坏关于改善孕产妇保健的千年发展目标 5 的实现。即使国家统计有显著的低报情况，但仍可清楚看出，制止孕产妇死亡率方面明显滞后。根据阿根廷国家卫生部，2011 年孕产妇死亡率为每 10 万活产 40 名，但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儿基会)和人口基金等国际机构均已表明，由于人工流产提供者普遍低报数字，实际比率比官方数字差不多翻了一番，即每 10 万活产 77 名。

为了在 2015 年之前达到既定的目标，阿根廷应保持每年减少孕产妇死亡率 5.55%，但目前官方比率表明，孕产妇死亡率会比目标高出三倍。不安全的人工流产带来的并发症仍是孕产妇死亡的主要直接产科原因。因此，我们呼吁紧急关注如何解决孕产妇死亡率的根源问题，其中不安全人工流产是一个主要原因。《行动纲领》敦促各国审议不安全人工流产对健康的影响，鉴于本区域的情况，进行这样的审议是必须的。根据世卫组织，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不安全人工流产率为世界各地之最。不安全人工流产仍然是阿根廷孕产妇死亡的主要原因。阿根廷公立医院每年都报告有差不多 60 000 人因不安全人工流产并发症入院。

在阿根廷，根据《刑法典》第 86 条，人工流产被列为罪行。有两个允许人工流产的例外情况：避免对母亲的健康造成威胁，又或怀孕是性侵的结果。尽管有这些例外存在，妇女和女童历来无法在公共和私人卫生机构进行合法和安全的人工流产，过去三四十年还颁布了越来越多的限制规定，她们必须首先寻求合法授权。人工流产被刑罪化，致使很多医生在没有司法授权的情况下不愿施行这种手术，即使这样做在法律上是允许的。

2012 年，最高法院再作出一项关于人工流产的裁决，澄清凡是强奸案件，人工流产都是合法的，要求国家、省和地方当局制定适当的协议，为性暴力受害者提供合法人工流产和全面的照料。尽管有了这项裁决，可是国家卫生部并没有采取行动去宣传能保障这一权利的公共政策。在国家卫生部没有进行适当干预以纠正这种疏忽的情况下，各省之间能利用人工流产服务的机会差别很大。在大多数省份，妇女在自己本省无法进行合法的人工流产，最近在图库曼和恩特雷里奥斯的案例表明，妇女被迫长途跋涉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市接受人工流产护理，她们理应可以在自己本省得到这种服务，因而造成延误和不必要的困扰，危害到她们的生命与健康。

妇女调查研究基金会一直以来努力要消除的另一个现象是性基暴力，这方面又反映出立法与执行之间有相当大的差距。虽然《行动纲领》强调，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发展的一个基石，在拉美和加勒比地区，这种案件数量之多，仍然

惊人。根据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在联合国有关杀害妇女(以性别原因杀害妇女)的名单上，全世界名列前茅或最前茅的 25 个国家中，一半以上是在美洲。

正如讨论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时所指出的，尽管有比较强的管理框架，但暴力依然存在。例如，即使阿根廷颁布了关于防止、惩罚和根除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第 26 485 号法(2009 年)，又在 2012 年修订了《刑法典》，将杀害妇女归类为严重杀人罪，但 2013 年由民间社会进行的一项研究发现，阿根廷每 35 小时就有一名妇女死于性基暴力。立法及其有效实施之间普遍存在差距，让人难以制止目前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趋势，而这种暴力行为，包括经常被忽视的性虐待和性骚扰等暴力形式，依然存在。

为了在阿根廷以及在情况类似的世界各地应对这种局面，需要在 2015 年以后继续实施《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各国政府必须重申《行动纲领》的重要性，必须重申它可以显著提升妇女和儿童的健康和福祉。为了充分实现妇女和女童的性权利和生殖权利以及过上没有一切形式暴力生活的权利，在政府编制新的发展计划时，它们不能将《行动纲领》仅仅作为一个尚未实现的纲领。相反，必须将《行动纲领》各项目标的具体内容和连续实施要求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承诺在开罗愿景的基础上再接再厉，而不是予以抛弃，是在 2015 年后时期实现妇女所有各方面人权所必不可少的。

---